

证券代码：430195

证券简称：欧泰克

主办券商：中信建投

## 北京欧泰克能源环保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5 月 20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六号中电信息大厦 1210 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张余凯先生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3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2,743,321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5.49%。

#####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出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

##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工作报告对董事会 2020 年度取得的主要工作成绩和存在的问题进行了全面的回顾和总结，并根据公司总体发展战略要求，提出了 2021 年公司发展的主导思想和主要工作任务。

###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2,743,321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 审议通过《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

###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2,743,321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 审议通过《2020 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刊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中《北京欧泰克能源环保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1-014)、《北京欧泰克能源环保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1-015)。

###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2,743,321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

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四) 审议通过《2020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亚会审字（2021）01110455 号《审计报告》，该报告为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公司经审计的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总额为 41,098,135.71 元，净资产为 7,910,348.66 元，2020 年度实现税后净利润为-5,296,705.37 元。

####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2,743,321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五) 审议通过《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经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公司 2020 年度实现净利润-5,296,705.37 元，提取 10%法定盈余公积金 703,513.04 元，2020 年末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42,805,281.12 元，本年末资本公积金余额为 12,116.74 元。本次对 2020 年度的利润不进行分配，公积金不进行转增。

####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2,743,321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六) 审议通过《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和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编制了《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1 年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2,743,321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北京欧泰克能源环保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补充确认 2020 年度偶发性关联交易公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刊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中《北京欧泰克能源环保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补充确认 2020 年度偶发性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1-016）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股东张余凯、蔡庆贞为关联方，回避表决。

（八）审议通过《关于北京欧泰克能源环保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成立青岛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刊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中《北京欧泰克能源环保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7）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2,743,321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

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九) 审议通过《北京欧泰克能源环保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拟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原经营范围：

技术开发；施工总承包；专业承包；合同能源管理；水污染治理；技术服务；零售日用品、电子产品、五金交电、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一类易制毒化学品）、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金属材料、机械设备、建筑材料；技术咨询；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工程勘察；工程设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工程勘察，工程设计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原经营活动。）

变更后经营范围：

技术开发；施工总承包；专业承包；合同能源管理；水污染治理；技术服务；批发成品油；销售日用品、电子产品、五金交电、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一类易制毒化学品）、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金属材料、机械设备、建筑材料、润滑油、煤炭（不在北京地区开展实物煤的交易、储运活动。）；技术咨询；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工程勘察；工程设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工程勘察，工程设计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原经营活动。）

####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2,743,321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十)审议通过《北京欧泰克能源环保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任命》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选举窦生智先生为新任公司监事。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2,743,321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十一)审议通过《北京欧泰克能源环保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任命》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任命顾琳璘女士为公司新任董事、副总经理。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2,743,321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张静、贾盛

(三) 结论性意见

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 四、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

姓名	职位	职位变动	生效日期	会议名称	生效情况
顾琳璘	董事	任职	2021年5月 20日	2020年年度股东 大会	审议通过
窦生智	监事	任职	2021年5月 20日	2020年年度股东 大会	审议通过

## 五、备查文件目录

- 一、《北京欧泰克能源环保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 二、《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关于北京欧泰克能源环保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北京欧泰克能源环保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5月20日